

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簡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區議會簡述「預設投資策略」(簡稱「預設投資」)的要點及對強積金計劃成員的影響。

「預設投資」的要點

2. 「預設投資」是一個現成的投資方案，主要供沒有為強積金作出投資選擇的計劃成員而設。

3. 「預設投資」由 兩個基金組成，分別是核心累積基金(CAF)及 65 歲後基金(A65F)。它們分別將權益的六成及兩成投資於風險較高的資產(一般是股票)，其餘投資於風險較低的資產(一般是債券)。

4. 「預設投資」有 三個特點：

(i) 隨成員接近退休年齡自動降低投資風險：選擇「預設投資」方案的計劃成員，在 50 歲前，其全數強積金權益會投資在 CAF。50 歲開始，受託人會調整其投資，逐步從 CAF 轉移至 A65F。在 50 歲至 64 歲期間，成員的投資組合所持有的較高風險資產，將由六成降至兩成。

(ii) 收費設上限：管理費用不超過淨資產值 0.75%，而經常性實付開支不超過淨資產值 0.2%。

(iii) 採用環球分散投資策略：分散投資於環球市場。

「預設投資」對強積金計劃成員的影響

5. 在法例生效後：

- **新成立的帳戶：**如計劃成員沒有作出投資指示，其強積金將按「預設投資」作出投資；
- **計劃成員從未作出投資指示的現有帳戶：**受託人將根據法例要求，把現時投資在各計劃下預設安排的強積金轉移至所屬計劃下的「預設投資」，及將日後存入帳戶的強積金改為按「預設投資」作出投資；已經作出投資指示的帳戶將不受影響；及
- **所有計劃成員：**多了一個現成及低收費的投資方案可供選擇；計劃成員亦可視「預設投資」下的兩個成分基金（即 CAF 及 A65F）如計劃下的其他基金一樣，作為個別基金作出投資。

6. 根據受託人提供的資料，在全部約 900 萬個強積金帳戶中，大約 105 萬個帳戶（約佔強積金帳戶總數的 12%）並無作出投資指示，即目前正按照各強積金計劃現行的預設安排進行投資，總共涉及的資產約為 \$180 億（約佔強積金淨資產值的 3%）。

7. 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期間，強積金受託人將向所有計劃成員寄發「預設投資策略實施前通知書」，介紹「預設投資」及說明對他們的強積金戶口可能造成的影響。

8. 在法例生效後的六個月內，即 2017 年 4 至 9 月，受託人會陸續向過往沒有就其帳戶作出投資指示的計劃成員發出「預設投資策略重新投資通知書」，告之其強積金被轉移至「預設投資」的相關安排。除非成員在 42 天回覆期限內給予特定投資指示，否則其帳戶內已累積的強積金將會在 14 天內被轉移為按「預設投資」進行投資。至於新存入的強積金，亦將改為按「預設投資」進行投資。

文件提交

9. 本文件將提交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第七次會議，供委員備悉。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